**泉州师范学院音乐与舞蹈学院2021年招收攻读**

**艺术硕士(音乐、舞蹈领域)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研究生考试招生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是研究生考试招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录取质量的关键环节。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李克强总理重要指示精神，做好音乐与舞蹈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的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促进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保证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公平与公正，提高人才选拔质量，根据教育部《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0〕8号）和福建省相关文件精神，结合疫情防控部署要求和学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工作原则**

站在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高度，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充分认识做好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重要性、复杂性和敏感性。在确保安全、公平、科学的原则上，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把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持安全第一、生命至上。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公平公正、宁缺毋滥”的原则，统筹兼顾、创新招生办法，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察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进一步加强复试考核，规范招录程序，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确保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公开。

**二、复试组织管理**

（一）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机构。学院是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行为主体和责任主体，成立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指导研究生复试工作。成员由学院院长、书记、负责纪检工作的院领导以及各专业领域负责人等组成，院长任组长，组长是主要责任人。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或审核）学院的复试工作具体细则并组织实施相应的复试、考核、录取等工作。

同时，为了加强复试录取的监督工作，学院成立复试录取工作监督小组，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复试录取工作监督小组负责全程监督本学院的复试录取工作，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全流程特别是关键环节、关键岗位、关键人员的监管，在出题、审题、制卷、面试、评分、核分、成绩上报、复试简况表填写等各环节进行督查，制定投诉举报处理办法，规范投诉举报的处理程序及要求等。在复试工作结束后，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监督小组要提交监督情况报告。

1. 学院按招生专业领域和方向组织成立若干复试小组。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负责确定复试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等，并具体组织实施对每位考生的复试考核。每个复试小组应由不少于5 名业务水平高、办事公正和责任心强的导师、相关专家和英语教师组成，并设立组长1名，对本组复试工作总负责；每个复试小组配助理1人和秘书2人，助理负责考生网上报到、宣讲复试纪律、维护候考秩序和可能出现的应急处置等工作，秘书负责复试情况现场记录、分发评分表、统计分数等工作。考虑疫情及突发情况，复试小组应适当安排候补成员。

（三）学院根据有关精神，制定出本单位切实可行的复试工作实施细则，并制定调剂工作办法，精心设计复试内容，准备复试试题库，复试试题适应网络远程复试需求，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数量充足，确保复试考核科学有效、公平公正。

复试试题及其答案在启用前均系国家机密材料，命制、管理参照《泉州师范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工作管理办法》，学院严格做好保密管理工作，相关领导、命题人员和研究生教学秘书等考务工作人员应自觉遵守上述文件规定，涉密人员应签订保密责任书。

（四）学院配合学校做好网络远程复试硬软件准备。根据复试小组分组情况，准备相应符合要求的电脑、麦克风、录音录像设备、存储设备等；成立技术支持小组，对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进行调试，并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及时解决各种技术问题。学院应提前对考生是否具备网络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和网络条件进行调查和摸排（硬件要求见附件一）。

深入分析线上网络复试的特点和风险，科学设计复试流程，在制度机制上落实强化管理措施。安排考生培训环节，组织所有参加远程复试考生提前开展复试系统模拟演练，确保考生应知应会、熟练掌握。在正式复试前设置必要的候考环节，加强对考生考试资格、设备条件、应考环境等的全面审查，并对考生进行必要的组织引导。加强防替考、防舞弊的管理，根据考生提交的补充材料等信息，通过在复试过程中随机插问、核对报考信息等方式，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再次核验。安排足够的考务人员参加复试组织管理工作，并安排专人进行巡考巡查，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三、复试规范和要求**

学院召开网络远程复试录取工作小组会议，制定本单位的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以及应急预案，根据不同专业特点、领域和研究方向要求以及人才选拔实际，在充分研判评估和可操作的前提下，制订合理网络远程复试细则，科学设计网络远程复试内容，遵循不同专业分时分批有序安排复试，不得出台歧视性或其他有违公平的规定。

（一）复试的基本分数线划定和实施细则要求

音乐与舞蹈学院 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参照国家A类考生复试分数线执行。

复试一般采取差额形式，原则上学院的复试比例控制在1:1.2—1:1.5之间，学院可根据学科特点、专业领域需要及上线考生情况适度调整复试比例，但最高不得超过1：2的复试比例。

（二）网络远程复试资格审查

学院须在复试前对考生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要运用“两识别四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替考”。考生复试前须提交以下材料的电子版给学院接受审查（**请于3月29日10:00前把审查材料打包好提交到邮箱376141852@qq.com**）：

1.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二），承诺书中应明确诚信考试的学生主体责任，明确告知何种情况视为作弊以及作弊的处理方式。

2.《泉州师范学院硕士研究生考生情况调查表》（该表可在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www.qztc.edu.cn/yjszsw资料下载处下载）。考生情况调查表一般由考生人事（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

3.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生提交学生证）；

4.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红色/蓝色公章）；

5.身份证；

6.准考证;

7.考生自述（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外语水平、报考专业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方面内容，附件四），以及相关材料。

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供大专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英语水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和专业课程成绩证明。

8.根据《福建省物价局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制定我省高校招生考试收费有关政策的复函》（闽价函〔2018〕364号）核定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我校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缴费人民币130元/人（缴纳复试费的网址：[http://caiwuwx.qztc.edu.cn/，需要用电脑登录，登录用户名为考生个人身份证号码，密码为身份证号码后六位），未在学校或学院规定的时间内缴费的复试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后续不再安排复试；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者或者未获得复试资格而错缴费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还，缴费成功后提交缴费截图凭证（29日可付款）。](http://caiwuwx.qztc.edu.cn/%EF%BC%89%EF%BC%8C%E6%9C%AA%E5%9C%A8%E5%AD%A6%E6%A0%A1%E6%88%96%E5%AD%A6%E9%99%A2%E8%A7%84%E5%AE%9A%E7%9A%84%E6%97%B6%E9%97%B4%E5%86%85%E7%BC%B4%E8%B4%B9%E7%9A%84%E5%A4%8D%E8%AF%95%E8%80%83%E7%94%9F%E8%A7%86%E4%B8%BA%E8%87%AA%E5%8A%A8%E6%94%BE%E5%BC%83%E5%A4%8D%E8%AF%95%E8%B5%84%E6%A0%BC%EF%BC%8C%E5%90%8E%E7%BB%AD%E4%B8%8D%E5%86%8D%E5%AE%89%E6%8E%92%E5%A4%8D%E8%AF%95%EF%BC%9B%E7%BC%B4%E8%B4%B9%E5%90%8E%E5%9B%A0%E5%90%84%E7%A7%8D%E5%8E%9F%E5%9B%A0%E4%B8%8D%E8%83%BD%E5%8F%82%E5%8A%A0%E5%A4%8D%E8%AF%95%E8%80%85%E6%88%96%E8%80%85%E6%9C%AA%E8%8E%B7%E5%BE%97%E5%A4%8D%E8%AF%95%E8%B5%84%E6%A0%BC%E8%80%8C%E9%94%99%E7%BC%B4%E8%B4%B9%E8%80%85%2C%E5%B7%B2%E6%94%AF%E4%BB%98%E7%9A%84%E5%A4%8D%E8%AF%95%E8%B4%B9%E4%B8%8D%E4%BA%88%E9%80%80%E8%BF%98%E3%80%82)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录取。

（三）网络远程复试成绩的比例要求

1.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以下），不予录取。

2.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为50%。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均在复试中进行，并计入复试总成绩,且不少于10分。

（四）加强复试信息公开

学院健全研究生招生录取信息公开机制，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规范、程序透明，增强招生录取工作的公信力。须在学院网站上开辟“研究生招生专栏”，应公开复试考生名单、考生初试成绩（含单科和总分）、分专业招生计划和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等招生录取信息，严格按照规定准确、规范、充分、及时地予以公开。按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对所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和解释说明工作。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管理职能，加强对本学院招生录取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

（五）做好网络远程复试保密工作

硕士研究生复试试题(包括副题)在启封并使用完毕前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答案及评分参考在考试结束前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在考试结束后至使用完毕前按国家秘密级事项管理。严禁通过非保密方式传送、讨论有关试题、参考答案及评分参考等涉密事项。学院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做好安全保密工作。学院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是单位安全保密工作第一责任人。参与网络远程面试工作的人员须严格遵守《泉州师范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工作规定》的有关要求。

（六）建立健全“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小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工作机制。

（七）建立健全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机制。

（八）网络远程复试工作结束后，学院应及时将复试成绩及结果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四、复试内容、流程、方式和计分**

（一）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以及外语听说测试等。

**复试内容与流程**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3分钟，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英语口语；**

**3、个人自述（不得透露考生个人姓名等信息）；**

**4、专业复试（具体内容见附件三）；**

**5、问答环节。**

（二）复试详细计分原则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60分为合格，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以及外语能力，其中，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成绩45分，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45 分，外语能力测试成绩10 分。

1. 复试方式与应急预案

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以网络面试方式进行。考虑到软件平台的安全性、可靠性及稳定性，我校远程复试软件平台采用：**首选平台：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使用说明见附件五）；备用平台：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使用说明见附件六）。**

1.考生候考。复试当天，考生需根据系统提示，提前进入候考区。面试秘书测试候考区考生音视频功能是否正常。同时，检查考生身份是否为考生本人，并检查考生入境画面是否符合面试要求（如着装、光线、环境等）。

2.视频面试。根据系统提示进入视频面试环节，进入面试环节后，面试秘书再次检查通信正常且符合画面要求，再正式开始计时。

3.评分。使用线下评分方式进行。复试小组现场独立评分，复试小组成员的平均分数为该考生复试分数。

具体要求：(1)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分钟；(2)复试小组成员独立评分；(3)每个复试小组须对每位考生的复试作答情况进行记录，并妥存备查；(4)同一招生专业领域或方向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原则上应统一；(5)建立复试题库，随机抽取进行复试；（6）必须对每位考生的复试全过程进行录音和录像并能回放查看，并在学院保存三年备查。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课程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但任何一门加试科目成绩达不到60分者，视为整个复试不及格。

4.本次复试利用网络平台进行人脸身份识别，全程录像。复试前复试小组须向考生宣读《考场规则》，公开并强化违规处罚事项。

（1）复试老师网络掉线、考生网络掉线时，开启手机流量作为备用网络连接；断网超过3分钟，变更面试题目，或将考生列入暂缓批次；提前备案联系电话，如掉线或画面不清，面试可暂停，可规定是否切换为电话面试（免提），接续之前时间继续完成剩余部分面试，掉线、断网联系电话：13850792870。

（2）学院提前预备网络复试技术支持人员，对复试中可能出现的技术故障进行指导排除。

（3）对在复试工作过程中发生的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学院迅速研判事件性质、规模，快速制定化解方案，及时妥善处置，同时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将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动态，组织专门力量，加强舆情管控，及时处置涉考负面有害信息。

**五、调剂复试**

（一）调剂基本条件：

1.符合调入专业领域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全国A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在同一个学科门类或专业学位类别范围内；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调剂考生与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持同一标准进行复试。

（二）调剂要求

1.学院接收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未通过该系统录取的调剂考生一律无效。学院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及时公布生源缺额信息及调剂要求，积极利用该系统为考生调剂提供服务。

3.学院可根据需要，开展一次或若干次调剂复试工作。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

4.报考的调剂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个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锁定解除。

5.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锁定时间先后顺序、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确定复试考生名单的依据。对申请同一学院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制定的调剂复试考生遴选方案，确定考生名单，并报学校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

（三）调剂程序

1.学院在调剂系统发布生源缺额信息及调剂要求；

2.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在调剂系统上填报调剂申请；

3.学院对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并通知考生网上确认；

4.学院组织调剂考生网络远程复试；

5.学院确定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名单和汇总表，加盖学院公章报研究生处、研究生院（筹）审核同意后方可给调剂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学院发待录取通知前，务必要确保考生网上填报的调剂志愿与拟录取专业相同（专业及研究方向代码完全一致）。

6.调剂考生在调剂系统接到“待录取”通知后，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待录取”，否则我校有权直接取消拟录取资格。

**六、破格复试**

学院所有专业领域都不进行破格复试。

**七、录取**

总成绩=初试成绩÷5×50%+复试成绩（百分制）×50%，保留2位小数。在复试工作完成后确定拟录取名单，报送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定并予以公示后，报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进行录取检查。

凡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予录取：

1.网络远程复试成绩不及格（ 60 分以下）者不予录取。政审不合格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任一门加试科目不及格（ 60 分以下）者不予录取。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2.凡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相关规定和纪律、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考生，将取消录取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个人及其它报考信息的真实性，存在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问题者，一经查实，取消考试、录取或学习资格。

学院以研究生招生信息平台、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相关信息、文件和消息，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学院将在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学院只接收全日制学习方式的硕士研究生。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要签定《定向就业研究生合同》。考生不能按期调取人事档案或签定《定向就业研究生合同》而影响录取，责任由考生自己负责。

**八、体检**

考生在获得拟录取资格后两周内向报考学院提交《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复试体检表》（请在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www.qztc.edu.cn/yjszsw资料下载处下载）。学院不组织考生进行集中体检，请考生自行前往具有二级甲等资质及以上的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三个月内有效）。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九、复试录取的监督与复议**

要进一步完善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监督管理机制，加强对考试招生工作全流程特别是关键环节、关键岗位、关键人员的监管，所有环节必须建立台账记录制度、多人相互监督和责任共担机制，做到有据可查和责任可究。要进一步明确并严格执行工作纪律，对于苗头性问题要早发现、早提醒、早解决，对于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随意搞变通、打折扣的行为，要坚决严肃查处。

音乐与舞蹈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录取工作监督投诉电话：0595-22792900。

**十、一志愿考生网络调试、复试时间和联系方式**(调剂考生的复试时间待定，将另行通知)

（一）网络复试设备调试时间：3月29日（周一）14:30（登录中国移动云考场）

网络复试时间：3月30日（系统随机安排考试顺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学院 | 专业领域 | 研究方向 | 日 期 | 时 间 | 复试方向 | 参加复试名单 |
| 音乐与舞蹈学院 | 音乐、舞蹈 | 音舞各方向一组 | 3月30日（周二） | 8:15考生进入网络候考室抽取考试顺序并候考，9:00-12:30网络面试 | 舞蹈编导、音乐教育 | 龙静雯王 敏阮子华吴珈琳许 晴龚皓芸龙慧洁 |
| 音乐与舞蹈学院 | 音乐、舞蹈 | 音舞各方向一组 | 3月30日（周二） | 13:45考生进入网络候考室抽取考试顺序并候考，14:30-17:30网络面试 | 南音各方向、合唱指挥 | 朱诗诗朱江容梁宗哲杨 铭韦艺婷郑明明林瑶佳 |
| 音乐与舞蹈学院 | 音乐 | 音乐各方向二组 | 3月30日（周二） | 8:15考生进入网络候考室抽取考试顺序并候考，9:00-12:30网络面试 | 钢琴、二胡、古筝 | 陈 沛刘一颖陈 靖潘怡婧许 瑾何怡欣陈思梅 |
| 音乐与舞蹈学院 | 音乐 | 音乐各方向二组 | 3月30日（周二） | 13:45考生进入网络候考室抽取考试顺序并候考，14:30-17:30网络面试 | 声乐 | 史文静张黄馨陈雅惠朱凯雯方伊欣刘舒宁林 晶 |

 **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web登录网址：https://v2-ykc-exam.hanwangjiaoyu.com/user/login/QZTCEdu**

**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客户端下载地址：https://ykc-download.hanwangjiaoyu.com/v2**

（二）咨询电话：

音乐与舞蹈学院：0595-22737900（吴老师）

研究生处：0595-22918022（庄老师）

（三）通讯地址：泉州师范学院音乐与舞蹈学院E209办公室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大街398号)， 邮政编码：362000

（四）泉州师范学院网站：<http://www.qztc.edu.cn>

 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www.qztc.edu.cn/yjszsw/main.htm>

泉州师范学院音乐与舞蹈学院网站：<http://www.qztc.edu.cn/ywxy>

**十一、本复试录取实施细则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如与教育部或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最新政策有出入，以教育部和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政策为准。**

附件一

**音乐与舞蹈学院音乐、舞蹈领域各方向**

**专业远程网络复试考生端视频拍摄、硬件要求**

1、考生须以双机位登录，需要2台终端设备；

2、一般为1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台式机须外接摄像头与外置麦克风）、1部手机（或2部手机，须自备手机支架，不支持两台电脑），其中一台为主考设备，须保证设备可拍摄复试中音乐、舞蹈领域各方向专业展示全过程，须有音视频输入设备（如条件允许，主考设备可自备外接声卡与全向拾音器）；另一台为考场监控设备，须能拍摄考场全景，并监控主考设备，且保持平台静音，须保证主机位屏幕及周边环境在画面中清晰可见。如需伴奏音频请自备播放设备，不可在主考设备、考场监控设备上播放。

考生进行复试的过程中，视频复试系统要始终全屏显示，除复试需要打开的软件，不允许考生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特别是手机终端在复试期间需根据系统特点关闭闹钟，拦截来电、短信、App通知等，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

3、考生端设备建议：

 考生端使用正式考场面试（网页端）：

 电脑系统：Windows 7及以上、苹果Mac电脑

 浏览器：谷歌Chrome浏览器

 推荐下载地址：https://www.google.cn/chrome/

 CPU：Inter i3-4100U同等配置及以上

 网络：下行10Mbps，上行5Mbps

 电脑内存：8G

 考生端使用应急考场面试（电脑桌面端）：

 电脑系统：只支持Windows 7及以上的操作系统

 客户端：Windows客户端软件

 CPU：Inter i3-4100U同等配置及以上

 电脑内存：8G

 网络：下行需5Mbps、上行2Mbps

4、研究生复试属于国家考试，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不得在公共空间进行复试。

5、复试时考生要将全身录入且须连续不间断拍摄，期间不得转切画面，不可超出摄像设备拍摄范围，视频画面要求保持稳定、声像清晰，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和美化编辑音频。

6、考生演唱、演奏时须背谱；不得佩戴帽子，不得用头发遮挡面部，不得化浓妆，不得佩戴耳饰。

除硬件要求外，凡违反上述规定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取消报考资格，成绩无效。

**附件二**

**泉州师范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

**考生诚信承诺书**

本人 （姓名） ，身份证号 。我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泉州师范学院2021年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等硕士研究生复试相关规定，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愿意自觉遵守。我承诺所提供、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违规行为，我愿意接受取消考试资格、取消成绩、取消录取资格等处理决定。

2021年 月 日

附件三

**音乐与舞蹈学院音乐、舞蹈领域各方向**

**专业复试具体内容**

**一、音乐领域各方向专业技能复试内容与要求：**

**（一）南音演唱方向：**

考试内容：

每人演唱或自弹自唱三首南音传统曲目。（自备伴奏）

**（二）南音演奏方向：**

考试内容：

1、每人演奏三首南音传统曲目，其中须演奏南音“四大名谱”中的一首作品；

2、南音琵琶作为必选演奏乐器，另须任选一至二项乐器（洞箫、二弦、三弦）演奏。

**（三）文化产业与南音文化推广方向：**

考试内容：

1、考核考生对南音与文化产业相结合的见解；

2、考生须从音乐或南音方向自选一项可体现自身专业技能（演唱或演奏）水平的项目进行考核。

**（四）二胡演奏方向：**每人必须演奏3首作品。（自备伴奏）

考试内容：

1、练习曲；

2、任选一首传统乐曲；

3、任选一首现代创作乐曲。

**（五）大提琴演奏方向：**每人必须演奏3首作品。（自备伴奏）

考试内容：

1、三个八度音阶、琶音；

2、巴赫大提琴无伴奏組曲 同一组曲中任选两个有对比性

 的乐章；

3、任选一大提琴协奏曲 第一乐章。

**（六）古筝演奏方向：**每人必须演奏3首作品。（自备伴奏）

考试内容：

1、练习曲；

2、任选一首传统乐曲；

3、任选一首现代创作乐曲。

**（七）钢琴演奏方向：**每人必须演奏3首作品

考试内容：

1、练习曲；

2、复调；

3、古典奏鸣曲一首。

**（八）琵琶演奏方向：**每人必须演奏3首作品（自备伴奏）

考试内容：

（1）练习曲；

（2）任选一首传统乐曲；

（3）任选一首现代创作乐曲。

**（九）声乐演唱方向：**每人必须演唱三首声乐作品。（自备伴奏）

考试内容：

采用二种以上语言演唱：歌剧大、中型乐曲各一首，艺术歌曲或民歌一首。

**（十）合唱指挥方向：**

考试内容：

1. 演唱一首自选歌曲（无伴奏清唱）；
2. 演奏一首中外钢琴作品；
3. 指挥一首四声部中外经典合唱作品（自选），合唱音响自备。

**（十一）音乐教育方向：**

1、专业技能展示环节

内容：

（1）演唱中外声乐作品1首（曲目自选，伴奏自备，时长不少于3分钟）；

（2）演奏中外钢琴作品1首（曲目自选，时长不少于3分钟）；

（3）演奏器乐作品1首，乐器种类自选（钢琴除外，时长不少于3分钟）。

2、片段教学环节

内容：片段教学（自选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中小学音乐教材）

要求：

（1）时长3分钟；

（2）考官可根据情况进行提问，考生作答;

**二、舞蹈领域各方向专业技能复试内容与要求：**

**（一）舞蹈编导方向：**

考试内容：

1、英语口语。（3分钟）

2、个人自述。（2分钟）

3、创编舞蹈作品。

a.现场命题创编；（无音乐，备考10分钟）

b.口述舞蹈的创编构思；（2分钟）

c.表演创编舞蹈；（2分钟）

4、基本功组合展示。（包含软开度与舞蹈技巧，1分钟）

**（二）舞蹈教育方向：**

考试内容：

1、英语口语。（3分钟）

2、个人自述。（2分钟）

3、说课及问答。（形式脱稿说课，内容：自选《舞蹈艺术概论》<隆荫培著，上海音乐出版社出版>中一章节，10分钟）

4、舞蹈作品表演。（自备音乐，穿练功服，3-4分钟）

5、基本功组合展示。（包含软开度与舞蹈技巧，1分钟）

附件四

**泉州师范学院音乐与舞蹈学院**

**2021年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考生自述**

|  |
| --- |
| **姓名：** **初试准考证号：** **报考领域：** **报考方向：** （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学习经历、外语水平、专业水平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方面内容，宋体小四撰写）**一、政治表现****二、学习经历、外语水平与专业水平（专业赛事获奖情况、艺术实践活动等）****三、科研能力与研究计划**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